政 府 采 购 合 同

合同编号：_____

项目名称：榆林市横山区2025年陪伴式村庄规划编制技术服务

甲　　方：榆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横山分局

乙　　方：中量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26 年 4 月 15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主要条款）

甲方（全称）：榆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横山分局

乙方（全称）：中量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 榆林市横山区政府采购中心 对榆林市横山区 2025 年陪伴式村庄规划编制技术服务项目第 3 标段进行政府采购，采购项目编号 HSZC2026-016JC，通过公开招标，确定乙方 中量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为中标人。为了保护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并严格遵循政府采购项目采购文件相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榆林市横山区 2025 年陪伴式村庄规划编制技术服务项目；

2. 项目地点：榆林市横山区；

3. 工作内容：完成横山区水掌村石湾村 2 个行政村村庄规划编制工作。

序号	乡镇名称	总计	村庄名称
1	赵石畔镇	1	水掌村
2	石湾镇	1	石湾村
小计		2	

4. 质量要求：乙方按照《陕西省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技术要点》、《榆林市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导则（试行）》及榆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横山分局相关要求，按时保质保量交付陪伴式村庄规划编制成果，通过评审完成备案。成果内容符合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标准、规程的规定。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三、项目费用

依据政府采购招标结果，榆林市横山区 2025 年陪伴式村庄规划编制技术服务项目第 3 标

段总费用为（人民币）：玖拾壹万柒仟陆佰捌拾元整（￥917680.00元）。

四、付款方式：

1.甲方支付工程款前，乙方需开具同等数额的正规发票。

2.合同签订后3工作日内，乙方必须组织人员进场工作，同时，甲方向乙方预拨付工作经费（项目总费用的30%）人民币：贰拾柒万伍仟叁佰零肆元整（￥275304.00元），规划评审完成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拨付工作经费（项目总费用的20%）人民币：壹拾捌万叁仟伍佰叁拾陆元整（￥183536.00元），项目提交最终成果（完成报批）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拨付工作经费（项目总费用的20%）人民币：壹拾捌万叁仟伍佰叁拾陆元整（￥183536.00元）；

陪伴式服务第一年完成后7个工作日内（以合同签订日为起始日），甲方向乙方拨付工作经费（项目总费用的10%）人民币：玖万壹仟柒佰陆拾捌元整（￥91768.00元）；陪伴式服务第二年完成后7个工作日内（以合同签订日为起始日），甲方向乙方拨付工作经费（项目总费用的10%）人民币：玖万壹仟柒佰陆拾捌元整（￥91768.00元）；陪伴式服务第三年完成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拨付工作剩余经费（项目总费用的10%）人民币：玖万壹仟柒佰陆拾捌元整（￥91768.00元）。

五、服务要求

1．工作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

2．现场服务要求：规划编制期间，供应商需根据甲方要求派员赴现场开展踏勘、调研、汇报等工作，及时响应甲方的技术咨询与沟通需求。

3．后续服务要求：合同签订后，乙方提供3年的技术陪伴服务，包括协助甲方解读规划内容、指导规划项目落实、参与重大技术问题研讨、规划内容调整与修改等；根据甲方需求，配合开展规划实施效果评估工作。

4．陪伴式规划服务要求：为保证村庄规划成果质量，编制团队须根据陪伴式规划服务要求，规划师负责村庄规划建设的全过程技术指导和服务，具体职责包括：

（1）按照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及工作要求开展服务工作，了解熟悉上位规划，充分了解村庄村民诉求，全程参与村庄规划编制。

（2）通过实地汇报交流和微信群互动，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向村民解释规划内容，避免使用过于理论化的专业术语。根据村庄发展的实际情况和村民需求，灵活调整规划内容，避免“纸上谈兵”或“水土不服”。

（3）协助开展项目选址和项目建设，对建设项目的符合性提出专业意见建议，对违反相

关规划、设计要求的行为提出整改意见，确保项目建设科学、合理、高效、有序。

（4）对村委会涉及规划建设事务中有关村庄发展定位、规划布局、建设实施等提出意见建议，保障规划方案和发展理念得到有效落实。

（5）对村内规划管理相关工作人员进行业务培训和技术指导，有效提升规划管理工作人员专业技术能力和村庄建设水平。

（6）确定 1-2 名驻村规划师深入村庄，每 2～3 周驻村一次开展现场办公，负责村庄规划建设的全过程技术指导和服务。

（7）开展驻村调研，精准摸清需求，形成“五个清单”，线上线下全程参与规划编制与动态维护，设立“乡村规划服务站”，建立 3 年跟踪服务台账，全流程督导项目，确保方案落地实施。

（8）联合村民、乡镇、施工方共建同盟，每季度组织村庄建设专题培训，培养 2-3 名乡村建设技术骨干，提升村庄建设队伍专业素养。

4. 保密要求：供应商需对项目实施过程中获取的横山区国土空间、三调数据等涉密数据严格保密，未经甲方允许不得擅自泄露或用于其他商业用途。

六、双方承诺

1.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关服务。

2.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服务款项。

七、工作成果

陪伴式村庄规划成果分为：报批备案版与村民公示版。

（一）报批备案版成果

报批备案版成果包括文本、图件、附件、数据库。图件和附件纸质版 10 套，电子版 1 套。

1. 文本

规划文本包括总则、发展定位与目标、村域空间布局规划、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规划、产业发展规划、住房布局规划、基础设施规划、公共服务设施规划、村庄安全和防灾减灾规划、历史文化及特色风貌保护、生态保护修复与国土综合整治、村容村貌提升规划、近期建设计划、规划实施保障等。

2. 图件

必备图件：区位分析图、综合现状图、综合规划图、规划分区图、村庄建设总平面图、道路交通规划图、公共服务设施规划图、基础设施规划图、历史文化及特色风貌保护规划图（特色保护类村庄）、防灾减灾规划图、近期建设规划图等；

可选图件：村容村貌提升规划图、产业布局规划图、建筑户型示意图、建筑风貌引导示意图、生态保护修复规划图、国土综合整治规划图等。

3.附件

包括规划说明书、部门意见、专家论证意见、村民参与村庄规划的相关记录材料和乡镇审查意见等，具体形式和内容可结合村庄实际需要进行补充、调整。

4.数据库

数据库要求明确村庄建设用地、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的范围以.MDB 格式提交。具体结合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管理系统的相关要求执行。

（二）村民公示版成果

村民公示版成果应满足易懂、易用的基本要求，成果内容要图文并茂，让村民看得懂、记得住，能落地、好监督，能切实指导村庄建设。

村民公示版成果应包括村域综合规划图、村庄总平面图、近期建设项目表、村庄规划管理公约。

1.村域综合规划图、村庄总平面图：根据需要增加相关示意图，增进村民对规划成果的理解。

2.近期建设项目表：包括项目名称、用地面积、资金规模、筹措方式、建设主体方式等。

3.村庄规划管理公约：内容包括规划核心要求，做到“行文易懂、内容好记、管理可行”。

八、验收

1.乙方提交规划成果后，甲方组织进行验收。

2.针对乙方提交的成果，如因其他方面原因而需进一步修改的，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依据相关政策规范进行修改工作成果。

3.成果送审由乙方协助甲方进行，若未通过审核，由乙方负责修改，直至通过评审。

九、甲、乙双方职责

1.甲方职责

1.1 甲方需向乙方提供项目所需的基础资料，若乙方需要的基础资料不属甲方职责范围的，甲方应协助乙方协调相关部门单位取得所需村庄规划的相关基础资料；

1.2 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要求；

1.3 按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费用；

1.4 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进行监督检查，拥有监管权。

2.乙方职责

2.1 乙方根据工作任务要求做好基础资料收集、驻村调研工作，安排专人负责村庄规划工作的衔接、组织、实施；

2.2 乙方应按照国家和地方有关政策法规、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甲方要求保质保量完成村庄规划编制任务，按照合同规定提交符合要求的成果文件，并对其负责；

2.3 乙方对规划设计成果中遗漏、差错应负责进行修改或补充，同时要根据政府部门审批过程中提出的修改意见和专家评审拟定的修改意见书进行修改；

2.4 乙方需承担项目审查期间所发生的专家评审费用及必要的项目审查组织等费用。

十、知识产权

1. 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形成的所有原始资料、中间及最终成果归甲方所有；

2. 乙方保证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十一、保密

乙方应对从事项目所获得的资料及成果保密，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理由发表或向第三者披露提供，也不得用于其他目的。否则由于乙方原因导致资料泄密，乙方承担一切责任。

十二、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十三、违约责任

1. 甲方原因造成乙方停工、返工及合同停止所发生的费用由甲方负担，且乙方完成任务的时间相应顺延。

2. 如乙方提供的成果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相关要求，乙方须自行修改，直至项目成果通过评审为止，甲方不再另行支付成果修改费用。

3. 任何一方未按本合同约定内容履行义务，应承担违约责任，按合同总金额的 2%支付违约金。

十四、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即生效。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叁份。

2.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3.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4. 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此页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地址：横山区环城北路

邮政编码：71910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工行横山支行

账号：2610096009200048210

电话：0912-7660079

传真：0912-7660079

电子邮箱：

乙方：中量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长延堡街道雁塔南路2222号

邮政编码：710061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东新街支行

账号：61050186500000000547

电话：029-83559316

传真：029-83559316

电子邮箱：3122263004@qq.com

榆林市横山区政府采购成交通知书

中量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贵公司参加榆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横山分局榆林市横山区2025年陪伴式村庄规划编制技术服务采购项目榆林市横山区水掌村石湾村陪伴式村庄规划编制（标段）(采购项目编号HSZC2026-016JC)根据采购人确认意见，现确定你公司为本次采购项目成交供应商，成交金额为人民币人民币玖拾壹万柒仟陆佰捌拾元整（￥917680.00元）。

请贵公司收到成交通知书后10日内与采购单位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及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如未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也未及时报备案，按违约处理，采购人将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

特此通知！

榆林市横山区政府采购中心（盖章）

2026年04月13日